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97059花蓮市民權路123號
承辦人：李畹婷
傳真：03-8224320
電話：03-8237575分機323
電子信箱：dream20514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三民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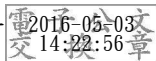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花環綜字第10500111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來函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勤學獎獎勵要點」自即日起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5年4月28日環署綜字第105003318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環醫工程顧問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局綜合計畫科



105/05/03



1050001544